

河南省二十八条举措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

落实“六稳”提振信心

2月17日，记者从省发展改革委获悉，省政府办公厅下发了《关于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提出28条举措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意见》以落实“六稳”为目标，着力解决经济运行过程中的突出问题，奋力实现首季开门红。

稳就业

企业不裁员可返还50%失业保险费

就业，最大的民生。“六稳”工作，稳就业被置于突出位置。

《意见》指出，对不裁员或少裁员的参保企业，可返还其上年度实际缴纳失业保险费的50%，其中贫困县参保企业按照60%的比例予以返还。到2019年12月31日，对面临暂时性生产经营困难且恢复有望、坚持不裁员或少裁员的参保企业，返还标准可按6个月的当地上年度月人均失业保险金和参保职工人数确定，或按6个月的企业及其职工应缴纳社会保险费80%的标准确定。符合条件的企业可依法缓缴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费，缓缴期限不超过1年，缓缴期间免收滞纳金。

稳金融

年度贷款增速持续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金融活，则经济活；金融稳，则经济稳。作为现代经济的“血液”，金融形势稳定至关重要。

《意见》指出，组织银行业金融机构全力争取总行在信贷规模、区域政策、创新试点、机构设置、重大项目审批等方面的支持，确保全省年度贷款增速持续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全面梳理债务规模在 5000 万元以上的债委会运行情况，“一企一策”制定企业帮扶方案。研究设立我省区域股权市场科创板。

稳外贸

出口货物未取得发票可免税

出口，是拉动经济增长的“三驾马车”之一，也是河南经济实力的重要体现。《意见》指出，对中国（郑州）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内企业零售出口未取得合法有效进货凭证的货物，试行增值税、消费税免税政策，企业所得税按相关政策规定据实扣除。开展出口退税资金池、“外贸贷”等稳外贸创新试点政策。

稳外资

实际到位 1000 万美元的奖励 50 万元人民币

外资，不但是资金，也往往意味着先进的产品、技术、管理，外资竞相涌入则经济活力澎湃。

《意见》指出，对引进的外资新设项目和增资项目，实际到位 1000 万美元的奖励 50 万元人民币，每增加 1000 万美元奖励资金增加 50 万元人民币。对引进落户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郑洛新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且与其功能相关的产业项目，在以上奖励标准的基础上再增加 50%。对在我省新设立的境外、省外企业地区总部和功能性机构，经审核认定后，一次性给予不超过 1000 万元奖励。

稳投资

七大重点领域统筹推进 8000 个重大项目

今天的投资，就是明天的回报，有效投资是稳增长的“定海神针”。

《意见》指出，开展“7819”扩大有效投资行动，在七大重点领域统筹推进 8000 个重大项目建设，争取 2019 年完成投资 1.9 万亿元。将现有投资项目审批事项由 59 项精简到 40 项左右，将一般性企业投资项目全流程审批时限压减至 100 个工作日以内。

稳预期

守住 7%~7.5% 底线目标

今年河南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是生产总值增长 7%~7.5%，工业和消费是两个重要“压舱石”。

大力培育新的工业增长点。《意见》指出，支持大数据产业园、智慧城、科学谷等实行电量打包参与市场交易。对用于大数据产业的工业用地，土地出让底价由市、县政府综合确定，但不得低于国家规定的最低价标准。

深入挖掘新兴消费潜力。《意见》指出，推动宽带网络升级，加强互联网骨干直联点、国际通信枢纽建设，启动 5G 商用试点。允许符合条件的闲置房产、待售商品房通过改造进入房屋租赁市场。